关于青云谱区2022年区级财政决算和2023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

（2023年10月27日在青云谱区第十七届人大常委会第11次会议上）

区财政局　周青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受区人民政府委托，我向区人大常委会报告2022年青云谱区财政决算情况和2023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请予审议。

一、2022年财政收支决算情况

2022年，在区委、区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区人大的监督指导下，全区财税部门紧紧围绕“项目为先、实干奋进、争分夺秒拼经济”工作主线，坚定信心、迎难而上，为全区经济社会平稳有序运行提供了保障。

（一）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1.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决算情况

2022年全区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07826万元,同口径增长7.0%，主要收入项目完成情况是:

增值税16034万元，下降41.7%;

企业所得税10647万元，下降20.1%;

个人所得税18893万元，增长240.8%;

城市维护建设税5007万元，下降14.3%;

五小税种（资源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印花税、土

地增值税）13949 万元，下降 13.3%;

契税 8644 万元，下降 41.5%;

车船税、环境保护税等其他税种 3231 万元，增长 235.4%;

专项收入 1762 万元，下降 13.7%;

行政性收费 2108 万元，增长 1.7%;

罚没收入 2908 万元，下降 40.8%;

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22132 万元，增长 68.7%;

其他收入 2511 万元，增长 5.5%。

2.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情况

2022 年全区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23426 万元(含上级转移支付和各项补助），下降 9.41%，主要支出项目完成情况是: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9699 万元，下降 9.66%;（主要支出包括:部分行政事业单位工资五险一金 11218 万元、奖补资金 1438 万元）

国防支出 195 万元，增长 2337.5%;（主要是较上年度增拨省级基本建设专项经济与国防发展方向资金 135 万元）

公共安全支出 14376 万元，下降 32.25%;（主要支出包括:区公安分局工资五险一金 8039 万元、区公安分局行政运行费 1221 万元、区政法委矛调中心项目代建费 1000 万元）

教育支出 43313 万元，增长 0.98%;（主要支出包括:教体系统工资五险一金 26878 万元、学校建设项目工程款 8474 万元）

科学技术支出 4380 万元，增长 0.02%;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6003 万元，增长 0.1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419 万元，下降 17.01%;（主要支出

包括：社区干部和协管员等工资绩效五险一金6165万元、机关养老区级配套和中央补助资金2533万元、优抚补助及城市居民低保资金1822万元）

卫生健康支出12475万元，下降36.32%；（主要支出包括：防疫经费4237万元、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经费2457万元、高龄生活补贴1578万元）

节能环保支出11285万元，增长197.44%；（增长主要是较上年度增拨中央节能减排补助资金10451万元）

城乡社区支出50972万元，增长27.99%；（主要支出包括：支付历年欠款25720万元、道路老旧改造等工程款7803万元、环卫市场化城维费4188万元、长效管理经费1353万元、各街道工作经费1980万元）

农林水支出1399万元，增长2.72%；

交通运输支出53万元，下降38.37%；（主要是上年度拨付国有土地房屋征管与补偿中心经费18万元）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1579万元，下降46.49%；（主要是上年度拨付企业扶持资金708万元）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2001万元，下降38.18%；

金融支出0万元，下降100%；（主要是青云谱区金融办公室机构合并）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125万元，下降6.02%；

住房保障支出20352万元，下降49.65%；（主要支出包括：老旧小区代建工程款17623万元、城南村项目改造款1248万元）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2339万元，增长9.04%;

其他支出660万元，增长20.44%;（主要是较上年度增拨义务兵大学生奖励金及工作人员奖励金83万元）

债务付息、发行费支出3801万元，增长29.29%。（主要是债务利息较上年度增加861万元）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22年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1509万元,加上政府性基金上级补助收入20746万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转贷收入58250万元，基金收入总计80505万元。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56695万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还本支出6087万元,基金支出总计62782万元。收支相抵，年终结余17723万元，全部结转下年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22年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上级补助收入609万元，加上上年结余947万元，收入合计1556万元。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收支相抵，年终结余1556万元。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22年全区社会保险基金收入10876万元，加上上年结余6963万元，基金收入总计17839万元。全区社会保险基金支出11128万元，收支相抵，年终结余6711万元。

此外，根据《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有关规定，其他有关事项报告如下:

1.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情况

2022年全区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07826万元,加上返还性

收入19963万元，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71283万元，专项转移支付收入35346万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转贷收入29533万元，上年结余收入1613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18916万元，收入总计284480万元。

全区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23426万元，加上上解上级支出43181万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还本支出17235万元，支出总计283842万元。

收支相抵后，年终结余638万元，全部结转下年支出。

2.“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根据2022年部门决算报表汇总数据，2022年全区“三公”经费决算支出241万元，比上年减少8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0万元，公务接待费7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34万元。

3.地方政府性债务收支情况

2022年全区地方政府债务限额221673万元，其中一般债券限额129474万元，专项债券限额92199万元。全区地方政府债务余额197325万元，其中一般债务余额110125万元，专项债务余额87200万元，政府债务余额在省厅核定的债务限额以内。2022年偿还地方政府债务本息29378万元，其中本金23322万元，利息6056万元。

2022年省财政转贷我区地方政府债券87783万元，其中再融资债券21483万元，新增一般债券12300万元，新增专项债券54000万元。再融资债券用于偿还以前年度省转贷我区且于2022年到期

的地方政府债券本金。新增一般债券主要用于6个项目：前万学校还建项目4000万元，青云谱道路综合提升改造项目2900万元，青云谱区综治中心综合服务功能提档升级暨矛盾纠纷联合调处中心项目1000万元，青云谱区旧改安置房周边道路排水工程项目3500万元，青云谱区污水处理提质增效工程项目700万元，南莲路周边改造项目200万元。新增专项债券主要用于4个项目：朱姑桥梅村文化旅游项目20000万元，青云谱区新经济产业园标准厂房和配套工程项目18140万元，青云谱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和医疗水平提升项目10800万元，2022年青云谱区三店、洪都街道老旧小区提升改造项目5060万元。

二、重点审议部门2022年部门决算情况

2022年部门决算重点审议部门为区民政局，其部门决算主要情况如下:

2022年青云谱区民政局部门收入预算完成 10349.73万元，比年初部门预算减少22.99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减少55.47万元，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入增加32.48万元，主要是根据实际工作调整收支；年初结转和结余与年初预算一致。部门支出预算完成10349.73万万元，比年初部门预算减少22.9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增加242.62万元，主要是人员增加；项目支出减少265.62万元，主要是严格控制支出。

三、2023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2023年1-6月，在区委、区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区人大的监督指导下，在全区各部门、各单位的大力支持下，我们克难攻

坚，加压奋进，积极应对经济下行压力的影响，全力组织收入，优化支出结构,统筹调度资金，着力保障和改善民生，保证了财政刚性支出和重点支出需要。现将1-6月财政预算执行情况汇报如下:

（一）地方一般公共预算

1.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执行情况

1-6月，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80611万元，同比增长15.7%。主要收入项目完成情况是:

增值税15983万元，增长54.3%;

企业所得税8196万元，增长29.7%;

个人所得税8123万元，下降30.6%;

城市维护建设税2914万元，增长13.7%;

五小税种（资源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印花税、土地增值税）9432万元，增长26.7%;

契税6255万元，增长37.9%;

车船税及环境保护税等1271万元，下降28.0%;

专项收入1029万元，增长14.5%;

行政性收费477万元，下降73.6%;

罚没收入2022万元，下降1.2%;

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22929万元，增长29.2%;

其他收入67万元，下降97.3%。

2.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执行情况

1-6月，全区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22113万元（含上级转

移支付和各项补助），增长 8.9%。主要支出项目完成情况是: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6331 万元，增长 34.1%;（主要支出包括:部分行政事业单位工资绩效五险一金 8408 万元）

国防支出 63 万元，增长 162.5%;（主要是拨付 2023 年度中央转移支付民兵补助经费 34 万元）

公共安全支出 7525 万元，增长 3.2%;

教育支出 25566 万元，增长 7.4%;（主要支出包括:教育系统工资五险一金 17056 万元、学校建设项目工程款 4546 万元、城乡义务教育经费 684 万元）

科学技术支出 346 万元，下降 73.8%;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1194 万元，下降 44.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705 万元，增长 2.9%;

卫生健康支出 10936 万元，增长 55.3%;（主要支出包括:独生子女费 2807 万元、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费 2440 万元、全员核算筛查检测费 1800 万元）

节能环保支出 3175 万元，下降 71.7%;（主要是去年同期拨付中央节能减排补助资金 10451 万元）

城乡社区支出 41360 万元，增长 44.1%;（主要支出包括:支付历年欠款 16350 万元、扶持企业资金 6700 万元、各街道工作经费 5500 万元、长效城维费等 2400 万元、道路改造 800 万元）

农林水支出 202 万元，下降 62.0%;（主要是去年同期拨付中央和省级普惠金融发展专项资金 354 万元）

交通运输支出 24 万元，去年该笔支出为 0 万元;（主要是拨

付住建局成品油款24万元）

资源勘探电力信息等事务支出-386万元；（主要是财园信贷通地方风险补偿金退回金库）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50万元，下降92.3%；（主要是去年同期拨付市级服务业发展引导资金204万元）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120万元，增长60.0%；

住房保障支出4406万元，下降21.3%；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17万元，去年该笔支出为0万元；（主要是今年拨付商品粮大省奖励金17万元）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1387万元，下降1.1%；

其他支出92万元，下降75.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执行情况

2023年1-6月，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2499万元，加上政府性基金上级补助收入909万元，专项债务转贷收入8290万元，基金收入总计11698万元。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总计8446万元。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执行情况

2023年1-6月，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上级补助收入571万元，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53万元。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执行情况

2023年1-6月，全区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完成6385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23.06%，全区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完成5741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7.96%。

四、2023年上半年财政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全区财税部门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六稳”“六保”的重要指示精神，严格按照区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有关决议，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以“项目为先、实干奋进，争分夺秒拼经济”作风提升年活动为契机，认真履职尽责，主动担当作为，不断挖掘增收潜力，兜牢“三保”支出底线，严肃财经纪律，加强财政管理，较好地完成了各项工作任务。

（一）加强收入管理，促进财政收入高质量发展

面对经济下行压力，在国家减税降费政策影响下，财税部门深挖潜力，应收尽收，顺利实现全区财政总收入、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双过半”预期目标。**一是加强财政收入征管。**坚持部门联动，通过“阳光驿道”平台，县级领导挂点和属地科级干部走访等具体举措，全程跟踪辖区内重点税源，协调解决其生产经营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深入挖掘非税收入潜力，推动重大案件罚没等非税收入入库。1-6月，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幅在全市排第4位，税收占比67.1%，在全市排第3位。**二是积极争取上级资金。**主动与上级部门对接，1-6月，共争取上级资金8.37亿元，为全区经济社会事业发展提供了坚强财力保障。特别是为加快补齐青云谱区基础设施领域短板，争取到新增政府债券资金2.22亿元，全力保障了全区重点项目的推进。另外，新争取疫情防控一次性财力补助资金0.43亿元，强化了疫情防控经费保障力度。**三是加大盘活存量资金。**建立健全存量资金管理制度，实行动态管

理，全面掌握存量资金规模及构成情况。根据收付实现制要求，经甄别梳理，1-6月，共收回符合规定的结转结余存量资金2687万元统筹使用。

（二）优化支出结构，确保“三保”支出有力有效

围绕“六稳”“六保”工作要求，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开源节流、精打细算，科学合理安排支出，重点保工资、保运转、保基本民生类资金支出。**一是继续压减一般性支出。**我们认真贯彻国务院规定，“三公”经费只减不增，进一步压减一般性支出和非刚性支出。严格落实《预算法》等有关要求，牢固树立过“紧日子”的思想，坚持“先有预算、后有支出”原则，严格按照区人大批复的预算数执行，严控预算调整和调剂事项，切实强化预算约束，提升预算支出效益。**二是倾力支持基本民生支出。**在财政收支平衡压力巨大的情况下，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财政发展思想，积极筹集调度资金，调整和优化财政支出结构，稳步增加财政民生保障投入力度，切实兜牢基本民生底线。1-6月，基本民生支出97101万元，同比增长7.3%，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比重达79.5%，较上年同期提高0.8个百分点。三**是助力推进教育事业发展。**为促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保障群众平等接受义务教育的权利，进一步提高了中小学公用经费定额，生均公用经费已按省级规定的小学720元/人/年，中学940元/人/年的标准落实到位，1-6月，安排1000万元用于义务教育阶段生均公用经费。

（三）深化财政改革，提升财政治理能力现代化

持续深化财政各项改革，激发财政发展活力，提升财政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一是扎实推进江西省电子卖场建设。**按照省、市部署的既定工作推进时间节点,按时完成预期目标。1-6 月，全区各预算单位通过电子卖场实现交易 4455 笔，交易金额 4411 万元，电子卖场渗透率达 100%。**二是有序推进“五经普”工作。**加强各单位协调配合，形成工作合力，平稳有序推进五经普工作,对区里项目再深入排查，确保在建工程转固定资产工作顺利推进，实现“应转尽转”。1-6 月，涉及在建工程已转固定资产或公共基础设施 15 亿元。**三是大力推行“财园信贷通”政策。**为切实解决中小微企业的融资难题，让中小微企业走上绿色融资“通道”。1-6 月，通过“财园信贷通”共为辖区内 31 户企业发放贷款 1.57 亿元。

（四）强化管理水平，财政资金使用进一步增效

强化财政监督，进一步推进监管深度，提高财政资金分配使用的安全性、规范性和有效性。**一是推进预算公开。**细化公开内容，强化预算单位的主体责任，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原则，严格要求公开工作做到依法依规、内容全面、及时高效。**二是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加强预算部门绩效意识，增强“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的预算绩效理念，提高财政项目资金使用绩效，提高财政科学化、精细化管理水平。1-6 月，按照“代表性强、社会关注度高”的原则，从本级预算安排的项目中选择城市污水处理工程项目、疫情防控资金等 10 个项目进行财政重点绩效评价，评价资金达 3792 万元。**三是加快推进直达资金项**

目执行。严格按照直达资金使用要求，加强直达资金支出监管力度，有效提高财政直达资金使用效益。1-6月，共收到上级下达直达资金25513万元，预算执行区级分配进度100%。

总体上看，今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基本平稳，但是财政运行中也存在一些问题。**一是**财政收支矛盾突出。全区既要保障“三保”支出，兜住基本民生底线，又要保障重点项目和消化前期债务，财政资金压力较大。**二是**基础税源薄弱。长期以来，以制造业为主的工业是青云谱区的基础产业和税源，随着江铃股份等支柱税源迁出我区，产业“空心化”明显，实体经济发展面临多重困难。

五、2023年下半年工作打算

面对经济下行、增收空间缩小、刚性支出增长过快、收支矛盾突出等不利局面，财政工作面临严峻考验。下半年需要以更加勤奋的工作态度，更加有力的征管举措，力争圆满完成全年的财政工作预期目标。

（一）狠抓收入，确保完成全年预期目标

强化对财政收入工作的组织协调力度，准确研判形势，客观分析困难，迎难而上，积极作为，确保完成全年财政收入预期目标。**一是加强收入监测。**加强收入形势分析研判，增强组织收入工作前瞻性。落实重点税源预测机制，强化对重点税源企业税收情况的监测分析，及时掌控税源动态，切实提高税收预测的准确性和及时性。**二是积极开辟财源。**加大项目推进力度，督促属地跟踪闲置地块出让和项目开工，增强财源活力。积极推动招商引

资，牢牢抓稳财源建设这根收入主弦，为财政收入可持续发展夯实基础。**三是强化收入征管。**做到抓大不放小，加大对全区房产税和土地使用税的清缴力度，全面堵塞征管漏洞。同时，抓好非税收入征管，促进财政增收。

（二）兜牢支出，不断提高财政支出绩效

在优化支出管理上出实招，统筹调配各项资金，确保社会民生事业稳定发展。**一是突出厉行勤俭节约。**牢固树立过“紧日子”的思想，大力压缩或取消非必需的项目支出，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和“三公”经费，严控行政成本。坚持尽力而为、量力而行，强化预算刚性约束，从紧编制预算，从严控制支出。**二是突出重点支出保障。**坚持“三保”支出在财政支出中的优先顺序，坚决兜牢“三保”支出底线。持续优化支出结构，集中财力办好实事，保障民生工程实施，落实“六稳”“六保”任务。**三是突出资金统筹调度。**加大各类资金整合力度，盘活存量资金、资产，加快土地出让收益清算，清理财政暂付款，科学调度、统筹安排，强化库款保障，提升财政保障能力。

（三）加强监管，持续提升财政管理水平

不断完善财政制度，加大监管力度，发挥财政效能，提升管理能力现代化水平。**一是深化政府采购管理。**重点加强采购程序、采购方式审批的监督与管理，优化操作流程。做到采购过程行为规范、公正透明、廉洁高效。**二是强化绩效结果运用。**将事前绩效评估、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等作为基础，把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在反馈与整改、完善政策、与预算挂钩、报

告与公开等方面，以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三是加强政府债务管理。**进一步规范债务管理。防范政府债务风险，建立债务风险预警机制，持续监测债务增减变动。进一步规范项目管理，加快资金支出进度。优先考虑条件成熟、具备开工条件或已开工项目，避免出现资金等项目的问题。

2023年，全区财政工作形势依然十分严峻，我们将在区委、区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区人大的监督指导下，主动作为，坚定信心，稳扎稳打，围绕“项目为先、实干奋进、争分夺秒拼经济”工作主线，以更加奋发有为的精神状态抓好财政工作，为全区建设“生态人文都市区、产业创新未来城”做出更大的贡献。